

# 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西湖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185号

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5 月 16 日 申请 温馨路北延工程（碧水大道-和谐大道）EPC，  
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5 月 22 日 至 2024 年 11 月 09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4年05月22日

